

具体项目采购委托书

委托方（甲方）：珠海市斗门区市场监督管理局

受托方（乙方）：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

对应总合同项目编号：2025-SCJDJ-GK-001

依据甲乙双方签署的《采购项目招标代理服务合同书》，甲方就下述采购项目委托乙方提供招标代理服务，双方一致约定如下：

1. 项目名称：珠海市斗门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6 年食品安全快检、农贸市场及周边食品监督抽检服务采购项目

2. 项目编号：0724-2631ZH420782

3. 采购方式：公开招标

4. 采购内容：货物采购 工程采购 服务采购（勾选确认，可补充具体内容）

5. 采购预算金额：人民币 2,000,000.00 元（大写：贰佰万圆整）

6. 委托服务范围：乙方按总合同约定及本委托书要求，完成本项目采购需求调查、采购文件编制审核、公告发布、开评标组织、专家抽取、中标结果公示、中标通知书发放、质疑答复协助、资料归档等全流程招标代理工作。

7. 收费执行：严格按总合同第二条服务费收费标准执行，本项目无最低收费适用 适用最低收费 1900 元，文件工本费按双方书面确认金额收取。



8. 服务时限要求：乙方须在甲方提供完整项目资料后5个工作日内完成采购文件编制并报审，甲方确认文件后2个工作日内完成发布，按法定时限推进全流程工作，确保2016年3月31日前完成本项目招标代理全部工作。

9. 其他约定：本委托书未明确事项，均按双方总合同条款执行；本委托书与总合同不一致的，以本委托书为准。

10. 本委托书一式四份，甲方执三份，乙方执一份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，与总合同具同等法律效力。

甲方（盖章）：珠海市斗门区市场监督管理局
法定代表人/授权代表（签字）：
日期：2016年2月9日

乙方（盖章）：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
法定代表人/授权代表（签字）：
日期：2016年2月9日